

校本支援服務（到校支援）名稱（2026/27）：

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 — 價值觀教育（小學人文科）

網上申請編號
P12

1. 目標

本支援服務旨在：

- 透過培育培訓團隊模式，並著重培育課程領導人才，提升學校課程領導能力和教師團隊專業水平
- 內地專家教師以駐校形式與香港教師共同協作，透過小學人文科課程推展價值觀教育，促進校內教研文化，加強兩地教師的專業交流

2. 支援重點

- 秉持「立德樹人」的理念，協助學校推行價值觀教育（包括國家安全教育），讓學生認識及實踐中華傳統美德，培養國民身份認同
- 協助學校設計及實施小學人文科的學習活動和專題研習，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培養人文素養
- 通過「探究學習」協助學生認識中華文化、國家歷史，並關注國家發展，厚植家國情懷
- 透過多元化的協作模式，協助教師靈活運用不同的學與教資源和策略，培養學生正確價值觀和態度

3. 支援活動

- 內地專家教師會以駐校形式（一般為每周一至兩天）與香港教師協作，包括通過定期會議，與核心教師團隊協作發展學校課程，以及進行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透過小學人文科課程發展價值觀教育

4. 注意事項

-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
- 為善用支援服務，參與學校應：
 - 委派一名課程領導帶領核心教師團隊參與是項專業支援服務，負責與相關支援人員聯絡，並訂定支援服務的具體安排
 - 選派一位人文科統籌人員作為內地專家教師在校內的主要夥伴，擔當專家教師與學校之間的溝通橋樑
 - 安排定期會議，讓教師充分參與課程發展的討論、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以及檢視學生學習成效等，從而加強教師的協作與溝通。內地專家教師及支援人員會參與不同環節並提供意見，藉以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
 - 允許內地專家教師及支援人員在研習期間蒐集學習活動錄影片段及照片、教師反思資料、學生作品等，作專業討論之用
 - 鼓勵核心教師團隊向校內同工及業界分享學校課程發展的成功經驗和共同協作發展的學與教資源（該等材料的版權將由教育局與有關學校共同擁有，教育局亦保留彙集和修改的權利，以作教育推廣用途。）

- 參與學校須遵守相關法例，如在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時須遵守版權條例
- 內地專家教師不會負責常規課堂教學及帶領課外活動等工作，惟樂於進行示範或協作教學，以促進兩地教師專業交流
- 內地專家教師以普通話為溝通語言，因此支援以中文作為小學人文科教學語言的班別為佳
- 本支援服務為「推介服務」，每所學校除了可申請最多兩項服務外，還可額外申請本「推介服務」

5. 查詢

計劃聯絡人： 伍振星先生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 教育局 創新科技教育分部 小學校本課程發展組
查詢電話： 2158 4901
查詢電郵： scdosbcdp20@edb.gov.hk